# 广州市从化区气象局

# 广州市从化区气象局 2023 年度行政许可 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

根据《广东省行政许可监督管理条例》的要求,现将我局 2023 年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如下:

#### 一、基本情况

2023年, 我局行政许可事项数量 8 宗; 无保留、新增或减少的事项; 已进驻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(广东政务服务网)的事项 3 项; 无未进驻事项; 行政许可申请量 8 宗, 其中受理量 8 宗、不受理量 0 宗; 行政许可办结量 8 宗, 其中审批同意量 8 宗、审批不同意量 0 宗。

(一)依法实施情况。我局深入贯彻执行《行政许可法》, 认真履行行政审批职责,做到审批主体合法、审批程序合法、 审批制度完善、审批结果公开;未存在变相设定和实施行政 许可情况;按照"合法、合理、效能、责任、监督"的原则 和该取消的一律取消、该调整的必须调整的要求,对现有的 行政审批事项及设立依据进行了清理。涉及本部门的行政许 可工作,按照上级要求规范行政主体,规范行政许可行为; 我局防雷装置设计审核、防雷装置竣工验收的法定办结期限

- 10个工作日,承诺办结期限是1个工作日,实际平均办结时间是1工作日,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审批的法定办结期限2个工作日,承诺办结期限是1个工作日,实际平均办结时间是1工作日。
- (二)公开公示情况。为规范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及时性、准确性、规范性,充分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,我局在广东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对我局行政行政审批、行政执法事项公开公示了实施主体、依据、程序、条件、期限、裁量标准、申请材料及办法、收费标准、申请书格式文本、咨询投诉方式等信息的方式、范围等情况;每年按网站公开的方式按时公开《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、《行政执法数据》、《行政执法数据以及法制政府建设情况报告》,及时向社会公开行政许可实施和结果。
- (三)监督管理情况。我局已制定实施行政审批风险防控执行单;对行政审批相对人活动的监督检查按照每单必查做好监管工作,未发现违法违规情况;单位内部按照内部行政审批流程表对行政审批实施行为进行监督;行政审批事项办理过程中无投诉举报及处理情况。
- (四)实施效果情况。本单位实施的行政许可达到了设立行政许可时预期目的和效果;在规范气象防雷市场和社会安全生产、推动经济社会健康快速发展、提高经济和社会效益等方面取得了成效;行政相对人的认可度和满意度情况达到100%。
  - (五)创新方式情况。我局对标市、区指标,压缩办事

时间,100%实现可网办,100%对照省统一身份认证平台要求, 已申请办理事项按照100%实现"最多跑一次"、98%"办事不 用跑"的要求,认证网上办理做好2023年度重点城市一体 化政务服务能力和省数字政府建设第三方调查评估考核工 作,我局即办率是100%,各项事项指标均达标。通过协同广 州市从化区政务中心平台工作,逐步实行跨层级事项扁平化 办理、跨部门事项并联化办理。在许可实施过程中通过广州 市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审批系统,"双随机、一公开"系统实 现与相关部门信息共享及相互协同工作。建立预约办理100%, 按照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100%实现可网办、100%对接省统一 身份认证平台工作。及时更改办事工作日,更好地提供便民 服务。

(六)推行标准化情况。我局按要求印发《业务手册》,做好《办事指南》的管理工作,定期对广东政务服务网发布的办事指南的完整性和准确性进行自查,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,并建立定期自查,整改工作机制。同时做好政务大厅进行公开的纸质办事指南核查工作,动态实时调整更新,确保线上线下办事指南的数据同源,无差别受理。按上级部门的要求,做好行政许可事项名称、事实依据、申请材料、办理时限、受理范围等要素工作。按要求清理规范行政许可中介服务。

## 二、存在问题和困难

在实际工作中,我局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过程中存在执法人员配置不合理,缺乏执法的专业车辆,给监督管理

增加了一定的难度,不能够很好地满足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需要。

### 三、下一步工作措施及有关建议

我局将继续按照《广东省行政许可监督管理条例》的要求,进一步完善软硬件设施,依法行政,推动行政许可实施信息化建设,加强事中、事后监督管理,着力推进行政许可实施的正规化、规范化、专业化、标准化建设,为法制政府建设和从化区气象工作平稳运行提供坚强的法治保障。

附件: 广州市从化区气象局 2023 年度行政许可实施和 监督管理情况表

广州市从化区气象局 2024年3月21日

(联系人: 刘挥, 联系电话: 37989133)